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6-007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玉玲

（四）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本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对本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布》（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布》将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对本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对本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在审计工作结束后，我们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阅，我们认为：本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经营状况，认可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同意将经审计的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本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第四节）。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及批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李志刚、蔡荣星、徐国君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口径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2,033,437,928.6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732,655,924.18 元，减去已分配的利润 1,699,598,203.99 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 7,066,495,648.79 元。

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公司总股本 1,384,861,171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回购专户股份为 745,907 股）的股本总额 1,384,115,2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6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公司总股本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

间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最新总股本重新确定分红总金额。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对本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及批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公司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实施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信永中和在从事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置合理，及时、准确的出具了《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及批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监督报告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置合理，同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对本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健全，覆盖了本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应本公司实际经营活动的需要。各内部控制制度在本公司运营各个环节的控制中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本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错误，控制相关风险，保护本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本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围绕本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有利于规避本公司外汇业务所面临的汇率、利率风险，增强本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任何投机性操作，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公司已制定《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实行分级管理制度，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有效控制和防范了风险。因此本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具有可行性。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同意本公司开展远期结/购汇等衍生品业务余额不超过 10 亿美元，额度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交易金额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投资余额不超过 10 亿美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固定收益类产品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固定收益类产品的公告》）。

同意本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30 亿元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短期中低风险的固定收益类产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董事长高玉玲女士，董事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方雪玉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本公司独董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一致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审阅了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海信财务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报告及相关数据信息，以及本公司编制的《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风险评估报告》」），认为：《风险评估报告》符合实际情况，截至本报告日，海信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与其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可控。本公司与海信财务公司之间的关联金融业务，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风险评估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十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同意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本公司签订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有效期为 12 个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及批准关于制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董事长基本年薪的议案》（董事长高玉玲女士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参考本公司所在行业和地区的董事长薪酬水平，同意本公司董事长领取基本年薪每年税前人民币 21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代表本公司处理

因修改〈公司章程〉而所需之备案、变更、登记及其他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意本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注册地址以及修改的《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代表本公司处理因修改《公司章程》而所需之备案、变更、登记及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议召开本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一、三、四、六、十一、十二、十四、十五、十六、十七项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委员签署并加盖审计委员会印章的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